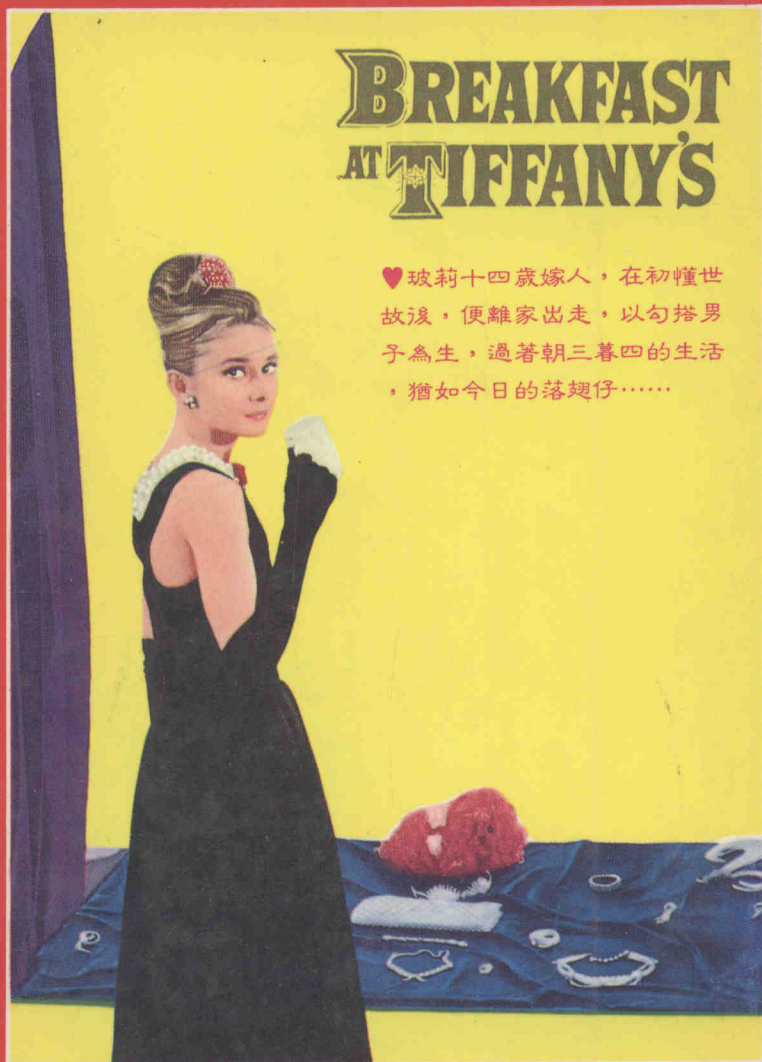


♥《冷血》一書作者另一巨著●電影由奧黛麗赫本飾女主角

♥玻莉十四歲嫁人，在初懂世故後，便離家出走，以勾搭男子為生，過著朝三暮四的生活，猶如今日的落趯仔……

第凡內早餐

描述一位率性而為的少女，玻莉的傳奇性故事。



冷血一書作者另一巨著●電影由奧黛麗赫本飾女主角。

♥玻莉十四歲嫁人，在初懂世故後，便離家出走，以勾搭男子為生，過著朝三暮四的生活，猶如今日的落趯仔……

第凡內早餐

- 本書收錄了卡波第膾炙人口的小說：「第凡內早餐」——一位率性而為的少女，玻莉的傳奇性故事。
- 「我家綻開的花朵」——描繪一位美麗姑娘的愛情……。
- 「鑽石吉他」——以監獄農場為背景，敘述感人的友情……。
- 「聖誕節的回憶」——闡述親情的可貴，是部動人心弦的好作品！

印行 ■ 逸群圖書有限公司

譯序

七十三年八月二十五日在洛杉磯去世的卡波第，於一九二四年九月卅日出生於美國路易斯安那州的新奧爾良市，原名爲楚曼·史曲弗斯·及森斯。

卡波第不僅是一名小說家，也是一名散文家。不論是作品或者爲人，在美國的文壇中，卡波第一直是各方爭論的話題。他的好友約翰·馬克林·勃里林曾批評他，把時間、智慧與健康，過分浪費在追求名望、金錢與快樂上。

「冷血」一書雖然奠定了卡波第在文學界的地位，但是他真正膾炙人口的作品，卻是由奧黛麗赫本主演，改編自同名故事的電影——「第凡內早餐」。尤其是片中的主題曲「Moon River」，更是家喻戶曉，歷久不衰。

「第凡內早餐」是描述一位率性而爲的少女——玻莉的故事。玻莉十四歲時嫁人，在初懂世事後，便離家出走，以勾搭男子爲生，過著朝三暮四的生活，猶如今日的落翹仔。

但是在內心的世界中，玻莉卻渴望「在第凡內珠寶店內心境的真實生活」（見四一頁）。她曾說過：「在確定自己可與某項物品在某一個場所永遠在一起之前，我不會把那樣東西占爲己有。」（見四〇頁）而那個場所，就是「像第凡內一樣的地方」（見四〇頁）。因此她寧可浪跡天涯，也不願放棄追尋自我的機會。於是她去了巴西，去了非洲，終至音訊渺茫。

除了「第凡內早餐」之外，本書並收錄了卡波第的三個短篇故事——「我家綻開的花朵」、「鑽石吉他」、「聖誕節的回憶」，分別闡述愛情、友情與親情的不同。撇開濃郁的情感不談，以別與其他作家的隱喻式著墨法，更可看出這位大師的傑出風貌。

目 錄

第凡內早餐	七
我家綻開的花朵	一〇六
鑽石吉他	一三〇
聖誕節的回憶	一四四

第凡內早餐

我經常被類似自己曾經居住過的建築物——東街七十號的褐色砂岩公寓所吸引。那是戰爭初期，我所居住的第一個房間。那座落於閣樓上，塞滿家具的房間裏，有一張沙發，及幾把令人見了會煩躁不安的紅色天鵝絨的破椅子。灰色的牆壁因過於破舊，已有斑剝的現象，無論是房間，或是浴室，處處都有咖啡色的斑點。房間裏只有一扇開向太平門的窗子，窗子上面掛著一幅繪有羅馬廢墟的版畫。儘管房間是如此簡陋，不過，每當我觸摸到口袋裏房間的鑰匙時，就有一種莫名的興奮感。那幽暗的房間是完全屬於我個人的生活天地，那裏有我的書籍、我的筆筒，以及我想成爲一個作家所需要的一切物品。

當時我作夢也想不到，我會把玻莉·葛萊特利當作我的寫作題材，就像我沒有想到今天我會

特地去聆聽喬貝爾敘述那些塵煙往事一樣。由於喬貝爾的一番話，將我帶回了關於玻莉的回憶中。

當年玻莉也在這棟褐色砂岩的建築物裏賃屋居住，她的房間就在我的樓下。喬貝爾在雷克傑街的十字路口開了一家酒吧，這家酒吧目前仍在繼續營業。玻莉和我，每天至少要到酒吧一趟，倒不是爲了喝酒而去，而是去那兒打電話。由於在戰時，所以想獲得一具純粹屬於私人的電話，是非常不容易的，而且喬貝爾又很會接電話與傳話，這點對玻莉來說很有幫助，因爲她每天都要接很多電話。

當然這些都已經是很久以前的事了。截至上週爲止，我已經有五、六年沒有見到喬貝爾了，不過在這段期間，我們偶爾會以電話彼此聯絡，經過酒吧附近時，我也會順道走進酒吧。我和喬貝爾都是玻莉的朋友，不過我們並不熟稔。喬貝爾是一個很嚴肅的人，這點連他自己也承認。他獨身，而且又有胃病，只要是認識他的人，都會認爲他是個不容易接近的人，有些人甚至認爲他難以相處。他不喜歡嗜好與他不同的人，玻莉即是適合他口味的女人。他的嗜好，大致上是冰上曲棍球、養狗……。「我很喜歡『歡樂假期』」（歡樂假期是他已收聽了十五年的廣播節目）。他很喜歡吉爾巴特與薩沙文（譯注：這兩人都英國歌劇的合夥人）。

上個禮拜二的深夜，電話鈴響了，我聽到電話那頭說著：「我是喬貝爾。」時，我猜想一定是關於玻莉的事。他沒有講明，只告訴我：「我有要緊的事，你能馬上來這裏嗎？」他用他那青

蛙般低沈的嗓音興奮地說。

我冒著傾盆大雨，搭了一部計程車，趕到他那兒。沿途我甚至認為玻莉就在他那裏，想到這裏，我馬上有股莫名的興奮感。

但是抵達酒吧後，卻發現酒吧靜悄悄地，一個人影也沒有。喬貝爾的酒吧在雷克傑特街算是較為樸實無華的一家，既沒有霓虹燈，也沒有招攬顧客的電視。兩面鏡子映照出外面馬路的情景；櫃臺後方有一扇凹陷的牆，牆上貼滿了曲棍球選手的照片；下面擺著一個大型花瓶，花瓶位置長年不變。喬貝爾正細心地把一束劍蘭插進花瓶裏，看到我進來，他頭也不回地說：

「如果不是想聽聽你的意見，我怎麼會無緣無故請你來呢？」

「是不是玻莉來信啦？」

喬貝爾似乎不知如何回答，用手撫弄著劍蘭的一片葉子。他有一頭銀白的頭髮，個子矮小，卻長有一副適合高個子男人的高顴骨。他的臉永遠呈現古銅色，看起來好像是被陽光所曬黑的，不過那時候，他的臉可能是因為過於興奮之故，因而呈現潮紅。

「老實說，那個女孩子並沒來信……反正我也搞糊塗了，所以想聽聽你的意見。我先為你弄一份飲料吧！對了，我來做『天使之吻』。」

說著他取出杜松子酒與伏加酒，各倒了一些，開始調配起來，調好馬上就遞給我；接著他開始抽雪茄，一面盤算著如何開口。

「你記得一個叫 I · Y · 尤尼奧的男人嗎？那個來自日本的男人？」

「他來自美國加州。」由於我記得尤尼奧這個人，所以如此糾正他。尤尼奧是一家雜誌社的攝影記者，我們認識時，他租用褐色砂岩公寓的最頂樓，當作他的攝影室。

「好了，別搞亂我的思緒，我只是想問你認不認識那個男人而已。既然你認識他就好。事情是這樣的，昨晚我在酒吧裏看到一個跳華爾滋舞的男人，他就是這位 I · Y · 尤尼奧。我已經很久——對了，大概已經有兩年以上的時間沒見到他了。你知道在這期間他到哪裏去了嗎？」

「非洲？」

喬貝爾突然停止了抽雪茄的動作，眯起眼睛問：

「你怎麼會知道？」

「我在雜誌上看過他有關非洲的報導。」

喬貝爾默不作聲地敲了一下收銀機，收銀機「噹」的一聲響著，接著他由收銀機裏取出一個信封。

「你在雜誌上看過這些嗎？」

信封裏有三張照片，是由不同的角度所拍攝的同一個題材。一個下身裹著白布的男黑人，露出羞澀而又得意的笑容，炫耀著自己手上的一件雕刻品；那是一個以女人拉長的頭部作為造型的木雕，女人的頭髮削得非常短，有銅鈴般的眼睛、尖下巴及小丑般的厚嘴唇。乍看之下，好像是

石雕，仔細一瞧，女人的造型與玻莉·葛萊特利的五官非常相像。我敢說這是一個與實物非常類似的作品。

「怎麼樣？」喬貝爾看見我露出滿臉的疑惑，用很滿意的口氣這麼問。

「很像她。」

「我告訴你，」他用手掌敲了一下櫃臺，又說：「這的確是那個女孩。那個矮小的日本人第一次見到它時，也立刻認出是那個女孩子。」

「他見到了她？在非洲？」

「不，只是看到雕像而已，但是結果還不是一樣。喏，你最好自己看看。」說著，他把其中一張照片翻了過來，照片背面寫著：木雕，東安格利亞·S族。一九五六年聖誕節。

「那個日本人這麼說……」他事先這麼聲明之後，再把事情的原委一五一十地告訴我——在聖誕節那天，尤尼奧帶著一部照相機經過東安格利亞。那是一個位於密林中的平凡部落，羣聚著泥屋，前院有猿猴，屋頂有禿鷹。他本想直接經過那個村子，但突然被一個男黑人所吸引。男黑人蹲在泥屋前，正在一根拐杖上雕刻著猴子的外型。尤尼奧極為讚賞這件雕刻品，要求黑人把他的作品也取出讓他欣賞。結果，尤尼奧就發現了這件女人頭的木雕。尤尼奧告訴喬貝爾，當他看到這件木雕時，有如墜入夢中般。他用一磅食鹽與十元美金作為交換條件，想買下那件木雕，但黑人不答應。他又擡高到兩磅食鹽與二十元美金，外加一隻手錶，但對方依然不為所動。尤尼

奧仍不死心，爲了查出黑人完成這個木雕的經過，他把身上所攜帶的所有食鹽及那隻手錶交出，使用英語、半生不熟的非洲土話及手語方才成交。據他說，那年夏天，有三名白人騎馬經過森林，這三人之中有一名是年輕女子，其他兩個男人罹患熱病，連續好幾週被關在孤立的泥屋裏療養。這段期間裏這個年輕女子竟愛上了那個雕刻家，進而與他同居。

「這點很值得懷疑。」喬貝爾用不悅的口氣說：「雖然我相信那個女孩喜歡率性而爲，但是我不認爲她會做出這種事。」

「後來呢？」

「後來——沒怎麼樣。」他聳聳肩又說：「不久，那個女孩，又和剛來時一樣，騎著馬離開了當地。」

「就她一個人？另外兩個男人呢？」

喬貝爾瞪大了眼睛說：「可能是和那兩個男人一起走吧！那個日本人告訴我，他在當地四處調查那個女孩的芳蹤，但沒有任何人見過那個女孩。」

也許我的失望表情傳染給喬貝爾，他似乎想要甩開這種失望感，又說：「不過有一件事，我想你不得不承認，在這段漫長的歲月裏，這是我們所獲得的唯一可靠消息。我已快要忘記那是經過多久的事了。」他用手指計算了一下，「十幾年了，我唯一期望的是，那個女孩變得很有錢。嗯，她一定很有錢，否則她那有能力到非洲各地去旅遊？」

「也許她根本就沒去過非洲。」我雖然嘴裏這麼說，但眼前卻一再浮現著她出現在非洲的影子。我重新把視線移到照片上。

「你好像什麼事都很清楚的樣子，那麼你倒是說說看，那個女孩目前在哪裏？」

「可能已經死了，也可能是在精神病院，也有可能已經結婚生子，在紐約某一個地方安頓下來了。」

喬貝爾思索了一會兒，說道：「不，沒有這回事。」然後又搖搖頭說：「假如她住在這個城市裏，我一定會碰到她。你想想看，我這麼喜歡散步，而且又在這個城市裏住了十幾年，我一向只注意某些特定的人，如果是我從未見過的人，他一定不是居住在本地。否則在道理上，是說不通的。我永遠記得她的背影，扁平又狹小的臀部，挺胸疾步行走的清癯背影……」由於我目不轉睛地凝視著他，他有些腼腆地停頓了一下，又說：「怎麼樣？你以為我對她有何特殊的感情嗎？」

「我作夢也沒想到你會喜歡那個女孩。」

剛剛把話說出口，正要收回已來不及了，這時喬貝爾手足無措地把照片收回信封裏。我望望腕錶，雖然沒有到別處去的意欲，心想還是告辭較為妥當。

「請稍等！」他用力握住我的手臂，又說：「我的確很喜歡那個女孩，不過我從未想過要得到她……」這次又用認真的表情說：「這並不是說，我從未想過那方面的事，就以我目前的年齡

來說——我今年已經六十七歲了，奇怪的是，我年紀愈大，愈容易把那種事放在心上。年輕時候，我從不去想那種事，但是最近的每一分、每一秒，它都會浮現在腦海。可能是年紀愈大，愈不容易把自己的想法付諸實行，這些事只好浮現在腦海裏，因而成爲一個重擔。每次在報紙上看到有些年屆花甲的老翁，做出爲人所不恥的舉止的報導，我就會爲他們歎息，我想這可能也是由於這個重擔所引起。但是……」他倒了一杯威士忌，一飲而盡，又說：「我絕對不會做出那種爲人所不恥的事。尤其是對玻莉，我發誓我從來沒有產生過那種念頭。去除這些念頭，也可以去愛一個人。把自己所愛的人當作普通朋友一樣去對待。」

這時候，正好有兩個男人走進酒吧，我想這是藉口離開的大好時機。喬貝爾尾隨我來到門口，緊握住我的手，問道：「你會相信嗎？」

「相信你從未想過去碰她身體的事？」

「不，我是說在非洲所發生的事。」

「反正那個女孩已經離開了。」

「對，」說著，他爲我打開門扉。「她是已經離開了。」

走出酒吧大門，雨已經停了，四周濃霧瀰漫。我走到十字路口，拐個彎，來到褐色石砌建築物前面的街道。街道兩旁植有一排行道樹，每到夏天，柏油路面就形成涼爽的樹蔭。眼前的街樹已開始泛黃，葉片多半已經掉落，落葉鋪滿濕滑的路面，行人一個不留神，就會摔跤。鄰近地區

有一座教堂的報時鐘塔。那棟我曾經住過的褐色古宅，好像剛整修不久，原本嵌鑲玻璃的大門已經換成黑玻璃的現代門扉，窗戶也已裝上高雅的百葉窗。目前仍住在宅子裏的熟人，只剩下蘇斐亞·史巴納世夫人。夫人每天下午都會到中央公園溜冰，她是一個低音歌手。我因登上門口階梯看信箱，才知道她還住在那裏。第一次告訴我玻莉·葛萊特利這個名字的，也是這些信箱。

※

※

※

※

那是我搬到這棟房子一週以後的某一天，二號房間的信箱裏，插入一張奇妙的名片，用瀟灑字體寫著：「玻莉·葛萊特利小姐」，在下角又註明：「旅行中」。那幾個字像旋律般地在腦海迴旋。

有一天晚上，已經過了子夜十二點，我被站在樓梯的尤尼奧的喊叫聲吵醒，那憤怒粗大的聲音，響徹整棟房子，「葛萊特利小姐，妳別再開這種玩笑了，行不行？」

由樓下傳來一個年輕女子的聲音，那是一種忍不住發笑的聲音，「噢，真抱歉，我把鑰匙搞丟了。」

「妳每次都按我的門鈴，讓我不勝其煩，拜託妳，去打一把鑰匙吧！」

「但是我不論打幾把鑰匙，還是會掉。」

「我白天還要上班。」尤尼奧氣得大叫，「但是妳老是按我的門鈴……」

「別發這麼大的火嘛！我答應你不再做這種事就是了。如果你答應不再生氣的話……」她好

像已由門口上了樓梯，聲音逐漸接近，「上一回你所說的那種照片，我答應讓你拍攝。」

這時候，我已經由牀上爬起，我悄悄地把門打開約一英寸左右，只聽到尤尼奧沈默了半晌，接著又聽到他說道：

「什麼時候？」

女孩笑著說：「有一天。」雖然回答，但語氣卻不肯定。

「這麼說，隨時都可以囉？」尤尼奧一面說，一面關上大門。

我走到走廊，由欄杆稍微探出上身，只見玻莉仍在爬樓梯；她的頭髮削得極短，乍看之下像一個少年。走廊的燈映照出她的倩影，她穿著一襲黑色洋裝，足登黑色涼鞋，頸子上掛著一條珍珠項鍊，看起來俏麗又灑脫。她雖然身材削瘦，卻流露出一股健康的氣質。她的臉頰散發出檸檬般的清爽與亮麗氣息。她的嘴唇很厚，鼻子微塌，戴著一副墨鏡，遮住了她的眼睛。這種裝扮已經超過了少女的年齡，但她卻又流露出尚未完全成熟的味道。後來我才知道，那時候，她距二十歲生日還有二個月。她並不是一個人回來，一個男人尾隨在她的後面，用那隻肥胖的手，想抓住她的臀部。我突然湧起了莫名的嫌惡感。這不是道德觀，純粹是個人審美觀點所致。那個矮胖的男人，頭髮上塗著髮蠟，上衣還戴著一朵即將凋謝的紅色康乃馨。她走到自己房間門口，就開始專心地翻找皮包內鑰匙。男人的厚唇逐漸接近她的後頸。終於她找到了鑰匙，回過頭來非常客氣地對男人說：「真謝謝你送我回來。」